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劳动保障职业学院）的（特定行业公用经费（2026年学校图书馆数字资源建设项目）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学术资源知识库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北京超星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8人，营业收入为20748.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544.98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报刊复印资料全文库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北京超星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8人，营业收入为20748.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544.98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3. （电子期刊阅览室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北京超星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8人，营业收入为20748.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544.98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4. （AI平台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北京超星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8人，营业收入为20748.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544.98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5. （学术视频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北京超星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8人，营业收入为20748.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544.98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6. （移动图书馆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北京超星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8人，营业收入为20748.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544.98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7. （知识空间服务系统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北京超星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8人，营业收入为20748.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544.98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

8. (检索平台)，属于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行业；承接企业为(北京超星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28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748.4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544.98 万元¹，属于(中型企业)；

9. (文库)，属于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行业；承接企业为(北京超星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28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748.4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544.98 万元¹，属于(中型企业)；

10. (中国共产党思想理论数据库)，属于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行业；承接企业为(北京超星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28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748.4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544.98 万元¹，属于(中型企业)；

11. (电子图书)，属于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行业；承接企业为(北京超星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28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748.4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544.98 万元¹，属于(中型企业)；

12. (机构会员年卡)，属于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行业；承接企业为(北京超星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28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748.4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544.98 万元¹，属于(中型企业)；

13. (信息素养教育数据库及 AI 素养)，属于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行业；承接企业为(北京超星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 128 人，营业收入为 20748.4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544.98 万元¹，属于(中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超星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1 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